丰农业农村委发〔2023〕294号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坛装榨菜发酵加工综合能力提升项目

实施方案的批复

丰都三和实业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送的《关于报送<坛装榨菜发酵加工综合能力提升项目>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丰三和司文〔2023〕10号）已收悉，经审查，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坛装榨菜发酵加工综合能力提升项目

二、项目法人：重庆丰都三和实业有限公司

三、建设地点：丰都县虎威镇红岩村六组（现项目法人厂区内）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新建坛装榨菜发酵车间；包括挖填方2800平方米，建设钢构遮雨棚1050平方米、地坪1700平方米，购置大型陶坛500个和不锈钢起池机等加工设备50台套，完善水电等配套设施。

五、项目投资：项目总投资400.2万元。其中项目使用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（长江上游榨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）财政资金补助100万元，企业自筹300.2万元。

六、建设工期：本项目建设期为1年。

七、节能：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，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。

八、招投标：按国家和地方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执行。

九、利益联结机制：按股权化改革政策执行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司严格按照项目程序抓紧推进项目建设，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按期开工建设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质量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 2023年11月21日

县农业农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023-70711151

县纪委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12388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45